

2025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
情况说明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

财决批复 09 表
金额单位：元

部门：湛江市司法局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 费	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 费	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480,585.93		455,218.41		455,218.41	25,367.52	460,013.16		436,645.64		436,645.64	23,367.52

注：1. 本表依据《机构运行信息表》（F03 表）进行批复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相关支出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. 本表以“万元”为金额单位（保留两位小数）。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司法局 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6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48.06 万元的 95.7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.31 万元，下降 19.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.66 万元，完成预算 45.52 万元的 95.9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.7 万元，下降 21.1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.98 万元，下降 10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.66 万元，完成预算 45.52 万元的 95.9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.28 万元，增长 16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.34 万元，完成预算 2.54 万元的 92.1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4 万元，增长 20.3%。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2025 年本部门无公车购置预算需求，较 2024 年减少预算支出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.66 万元，占 94.9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2.34 万元，占 5.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.66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3.66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3 辆，主要用于应急保障、机要通讯和一般执法执勤使用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2.34 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局开展调研、检查、督导等事项的费用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20 次，接待人数共 203 人。主要包括省厅到我局开展各项专项检查、调研、座谈会等。